

城墙下的初夏,温柔得像一首诗。

石榴花零星地绽放枝头,各式玫瑰花雍容华贵地张开一张张笑脸,蔷薇花藤条戴金钗摇曳多姿……它们尽情绽放,在清风中摇曳成一片旖旎。一群鸟儿,用纤细灵巧的爪子,握紧了花藤,来来回回地荡着秋千,叽叽喳喳欢喜得很。

在午后安静的时光里,总是会翻阅记忆,想起曾经的一些往事,在心里最柔软的深处,穿过悠长的顺城小巷,迎着满城的烟火气息,回首在四季轮回的画面里,半城阳光,满城花香。漫步在温暖宜人的阳光下,任谁都不会无动于衷、不去思念逝去的亲人,想着他从此不能再享受这般的美好,心里便不由地伤感,哀叹生命易逝的悲哀。

最能治愈人心的,便是世间的花花草草;将心放任于田野之间,让花草释怀所有的不良情绪。每当我心意不舒的时候,就喜欢出去走走,把自己置身于满目的绿意葱茏中,任由这份清爽,洗去内心的烦闷与不安。在备受煎熬的时候,就抬头看一看开花的树,或低头看一看嫩绿的草。

天高,云淡,湛蓝湛蓝的,极清透。经过一夜雨水的沁透,草越发娇嫩。那绿生生的蒲公英,有的顶着金黄的亮花儿,有的戴着毛茸茸的白绒球,在暖阳

岁月留痕

里徜徉着。还有那垂柳条儿,随风飘舞,似烟似雾,如梦如幻,美得直叫人挪不开眼。

牵着母亲的手,陪她在青砖环抱的古城墙公园里散步,看天地间恣意生长葳蕤的绿意,浩浩荡荡地铺满初夏的护城河岸。母亲总是闷闷不乐,机械地和我并排走着。我变着法儿,想逗母亲开心,夸张地指着绿色绒毯般的护城河河面上那几只在水中晃游的野鸭,它们时而一头扎进水里,时而在水面上打滚,时而又露出灰色小头,左右摇摆着,抖落羽毛上的河水,既可爱又滑稽。我故意大声地笑着,母亲为了回应我,只是象征性地做了个微笑的表情,继续蹒跚前行。

“歇会儿吧,满园的石榴花,多香啊!”我拉过母亲,让她坐在公园小径旁的木椅上。小道旁栽满了石榴树,隔两步就有一棵,一溜儿整齐地排列着,枝叶们摩肩接踵,分不清哪一枝是哪一棵,满树的花儿暗香浮动。“你爸生

世间万象

乡村美术馆

展 颜

乡村也有美术馆,就像草地边默默开放的小野花,不太起眼,却散发清新质朴之美。

乡村美术馆,通常并不会专程为它而去,而是不经意间,在兜兜转转中邂逅到的惊喜。就像那年秋天,我去昆山计家墩度假。在树屋里吃完早餐,去稻田边散步,远远看到风中飘荡着一幅幅五彩缤纷的画布,好像在向我招手呼唤。于是信步走了过去,原来是一个微型画展。展馆无界,地点就设在田边小路,姑且就叫它“田野美术馆”吧。展览的名字叫做:野草丛生。摄影师用手机拍下计家墩各处的风景,经过特别处理,展示出深邃的几何图案,打印在画布上,挂在竹子做的支架上,绿树、河水和芦苇是美术馆的天然背景。这是我第一次在田野里看展,感觉新鲜而有味,耳畔不禁响起许巍的歌声:“生活不止眼前的苟且,还有诗和远方的田野。”

那天午后,我去民宿后边的村落里转转,走着走着,看到水边的大树上,挂着一个指示牌,牌子上写着“ECHOING LANDSCAPE 画展”。循着指示牌走路,好似在童话仙境里穿梭,秋有凉风秋有绿,满目苍翠,心旷神怡。指示牌的终点是一个迷你的乡村美术馆,展出的是一对本国旅人拜访计家墩后画的画。画作陈列在毛坯房里,裸露的水泥墙,与彩色的水粉画,形成一种粗砺原始的视觉美感。印象最深的是一幅《漫步路》。乡野小路两旁,青枝绿叶环抱,还有野花和水果。天空辽阔,空气清新,视野里满是盈盈生动的绿,时光的脚步就自动慢了,慢了,慢了……在田间小路上漫步,是城里人最为神往的田园生活,所以日本旅人才激动地将这乡村寻常生活落笔于画布,开成了一个乡村画展。

乡村美术馆,似一意犹未尽的黑咖,余味缭绕的是它独树一帜的氛围和意境。无锡的荡口古镇,是一个小众的古镇,不太出名,却极有韵味。古镇文化气息浓郁;荡口美术馆、华君武漫画馆、钱穆故居、电影资料馆……最具视觉冲击力的是荡口美术馆,一百多幅油画陈列在一座老宅子里,画作内容以荡口风景为主。斑驳的白墙,褐色的木柱,原木雕花窗映进窗外的绿植,房门一律以蓝印花布为帘。新与旧、彩色与素色,时尚与古朴,在此交相辉映,相得益彰。清朗的月亮升起,荡口美术馆院子的墙壁上,闪现出两只光影仙鹤,还有一只翠鸟婷婷的八角形花窗,老宅子里的白炽灯光将墙面照得更梦幻,画作更为绚烂,这时,乡村美术馆就笼罩在一种如梦似幻的诗意中,让游客的心情不自禁为之飞扬……

心香一瓣

生命的关照

王 晓 珂

夏天,下班时间还很早,一般天晴的天气,太阳高高在上,傍晚,走出单位,日落要等到七时许。习惯性地抬头看云,心里初步判断今晚可能会出彩?但永远是想法赶不上云彩变化!

最近雨多,是夏天涨水的节奏。但大自然是改变不了的,也像一些人的个性难以改变一样!顺应自然,是最好的心境。

走在新城区的景观河畔,两旁的荷花正在绽放,近年来,这里的环境越来越好,河里有了游动的野鸭、唱歌的青蛙、飞舞的蜻蜓……柳树垂下水面,婆娑飘逸,垂钓的身影静静地置放岸边。我背着沉重的相机,手提着三脚架,但身重而内心,内心充满着对大自然的挚爱,让自己的心情简单的如同小草,虽开不了花,也要欣欣向荣。

此时夕阳正在西下,天空还是云层浓厚而显朦胧。但日落的最初时刻还是在西边红了一片云彩。

摄影人的观察和对大自然的敏感,是独特的,就像诗人对情感的表达。

走过一道铁丝网立起的篱笆墙,在夕阳的反射光里,突然发现一只抖动的蝴蝶,舞动的白色翅膀上点缀着红色的花朵。近前一看,原来有蜘蛛网编织得像画一样,精细的线条构成天体银河般的星空,网住了美丽的一只蝴蝶,在浩瀚中蝴蝶就像一个月亮!

也许是一个我的停留,变换着对焦的姿态,一个母亲带着两个孩子,女儿和儿子,路过这里。母亲说,看伯伯在拍一个被网住的蝴蝶。她的女儿,背着羽毛球球拍,像是刚刚打球归来,快速跑过来,我还没有反应过来,观看的瞬间,她伸出手,认真而紧张地神情,轻轻拍下蝴蝶,手一扬,蝴蝶飞走了。看到蝴蝶翩翩消失在草丛间,她的妈妈在远处,说了一句话,虽然声音不大,但我听后倍感悦耳。她笑着对孩子说:“你救了一个生命!”女孩的脸上有一种释然地微笑。

我突然很惭愧!只顾拍照,却忘了那是一只活跃的生灵!

我回过头,向她的母亲说:“谢谢你的有爱心的孩子。”

她说:“也谢谢你发现了粘在网上的蝴蝶”。此时,她的小儿子高兴地做了一个放飞的动作,我举起相机,抓住那个瞬间!

一个小小的经历,感触到,生命的关照!尼采说:人类的生命,不能以时间长短来衡量,心中充满爱时,刹那即为永恒!

重生

孙亚玲

前最爱吃石榴了。他经常说,石榴多子多福,象征着一家团团圆圆。”母亲自言自语地小声说着,眼里噙满了泪珠。我假装没有听见,不去接母亲说的话。

“妈妈,你快来,快来。”一声稚嫩的女孩童声,从我们身后飘了过来。

“怎么了?摔了吗?”一位披肩秀发、面颊白皙清爽、戴着眼镜的女士,推着一辆粉红的滑板车,急急地跑来。看着蹲在草地里的孩子,关切地问。

“妈妈,这风很是恼人。原本绒乎圆嘟嘟的蒲公英,被风一下子吹跑了,好可怜呀离开妈妈,它会死的……”女孩说着说着,就哭了。

看着女孩伤心的样子,妈妈一边把女儿牵起来,抱着她坐在我母亲身旁的椅子上,一边指着满地盛开的蒲公英说:“傻孩子,蒲公英就是这样,借助风力把种子传向四面八方。每一颗种子离开母亲以后,都会挑一个中意的角落繁殖生长。要不了多久,就会长出一颗又

一颗的蒲公英来。它们看似凋零,其实是在酝酿着新的生命呢。”

“原来它们不是死了,是重生了。”女孩撒娇地转过身,搂着妈妈的脖子,在脸上亲了一口,然后伸开双臂大声喊着,“我要把夏天抱在怀里,让生命在初夏里重生……”话音刚落,就从妈妈怀里跳下来,踩着滑板车,一溜风地滑远了。

“不是死了,是重新生了。你爸,他不是死了,他是重生了……他重生了……”母亲激动地颤着声音对我说,“他重生了……他重生了……”望着那母女俩远去的背影,母亲脸上露出了很久以来未曾有过的笑容。

草地里,那一颗颗小小的蒲公英,像一个个舞者,一边旋转,一边飞向遥远、美好的远方,飞向湛蓝的天空,像一个坚持不懈地追逐梦想的人那般执着。把夏天抱在怀里,以水为墨,以日为笺,一笔一画,涂上自己喜欢的颜色,静观季节的花开花落,笑着生命的向死而生。当你理解了人世间的千种沧桑,万种无常,就会明白一切都只是寻常,人生没有永远,只是生命的轮回罢了。只有学会释怀,放下执念,顺其自然,内心就会安宁,并与岁月共从容。



插 秧

万前进 摄

人生百味

尽管哭好了

刘 荒 田

“尽管哭好了”这句话,是心理医生对病人说的。

其因由是这样的:美国作家彼得森,2003年一天半夜,妻子在家里楼梯上摔倒身亡。他被控谋杀,经长达两个月的审讯,陪审团裁定罪名成立,被判终身监禁。他入狱服刑八年,到68岁那一年,迎来转机。当年庭审时,作为控方最有力证人的一位化验室主管,涉及另一冤狱,害得一位无辜者获判无期徒刑,坐牢17年才洗脱罪名,恢复自由。而这位为迎合检察院的意向而陷害被告的家伙,也在彼得森案中做了手脚。于是,代表彼得森的律师申请重审。庭审开始,控辩双方就是否要重新审理过招。法官暂且让彼得森这位老人戴上电子脚镣,待在家里,等候下一次开庭。

彼得森回到家,和儿子、媳妇、孙子一起居住。头一个月,他一天到晚哭鼻子。一次去音乐会,台上的音乐一响,他想起当年和妻子游东京,听了同样的乐曲,哭得一塌糊涂,陪他来的后辈怎么劝也没效果,在旁手足无措。

彼得森只好去找心理医生,他不是心理脆弱的人,年轻时上过战场,后来以写小说成名,老婆死了两个,铁窗风味饱尝,却对医生抱怨说,自己在家时哭,外出也哭;独处时哭,和儿孙在一起时也哭;看风景时哭,游泳时哭,看电影时哭,看照片时哭,什么时候有完?

医生说,你何不参加一些集体活动?彼得森说,我在监狱里和上百个男犯人混在一起,天天是集体活动,烦了。医生说,我指的是指有类似心理问题的人的组合,比如愤怒群体、哀伤群体。彼得森说,算了,怒气冲冲的,指责的,监狱里有的。

“那么,尽管哭好了。”别无选择的医生开了这方子给饱经风霜的老男人。

彼得森流泪,每天不再强迫压抑,想哭就哭,放声,纵情,眼泪流干方休。哭了两个星期以后,他告诉心理医生说,管用,哭到不想哭之后,心里

初夏五月,如此明艳动人。我多想看母亲穿着那件心爱的丝绸旗袍,款款出现在我面前,可这一切却恍然如梦。

母亲,在我出生后的所有时光里,一直都是中年朴素的模样。在我也青春远去,孩子们逐渐青葱的今天,越来越多出现在我脑海中的母亲形象,竟然是她身着那件丝绸旗袍,戴着我从未见过的那串八宝璎珞。

母亲曾是殷实富户人家的小姐,在嫁入农家之前,有着属于她自己的独特美丽。只是,那个年代的女人,美丽是不受重视的,生吞第一。母亲跟着父亲,将我们兄妹五个拉扯大,如今却步入了暮年。还好,在我记忆中,似乎从没见过母亲吃太大的苦,她始终是恬淡、优雅、从容的。

作为长女,母亲出生于洛阳一户经商人家。外公长相英武,精明能干,视母亲为掌上明珠,让母亲读完高中又读美学。母亲善女红,擅长各种花鸟纹样,从小在外公的高行里工作。后来,阴差阳错,母亲独自来到宝鸡,在一国营牛奶厂上班,于是就遇到了我的父亲。两个风华正茂的年轻人,发生了怎样的爱情故事?我当然饶有兴趣地追问过。记得那天,

的尘土给洗掉了,换了一个人似的。如今好了,哭不出来了。

为什么哭有益于健康?我不是专家,也看得出来,如释放累积于内心的压力,如消解灵魂的毒素,如沉淀思绪,梳理思想。

可是,中国的男人普遍存在一个难题:不敢哭。千百年来的思维定势是“男儿有泪不轻弹”,女人负责流泪,男人只管流血。在初恋情人面前哭吗?哪怕是诉衷情,也怕被她小看——天啊,这么娘!在妻子面前哭吗?吓坏她怎么办?在儿女面前更不用说,丢脸到家。面对最知心的同性友人,自尊不知趣地出现流了泪,却以“没什么,风吹的”掩盖,躲起来哭如何?那是不妨的,然而眼泪并不听话,要它来它偏不来。眼泪偏好出奇制胜,好端端地看电影,被一个镜头刺激着,眼睛一热,一片落叶在脚边盘旋,你拿起,端详,发现什么玄机,眼一眨,叶上留下浑圆的一滴,在秋阳下闪亮。

哲人以“洗衣服”作譬,发自内心的笑是“干洗”,好好哭一场是“湿洗”。我常常渴望哭一场,可惜难度超过写一首自以为得意的诗。究其原因,是老来感官不复敏感,想感动而不可得,同是听一首好歌,看一篇好文,年轻时心弦被触,震颤,进而接通泪腺,如今却相反。倘若有谁出题目《寻找感动》,我做一篇,肯定招人讥笑——感动有如天要下雨,来不来不是你说了算。小孩子姜二嫂有诗《眼泪》:“长大了/就值钱了”,何等难堪的“物以稀为贵”啊!

原来,所谓心境平静、淡泊、悠然,这些专为恭维“老成”而设的词语,附着着麻木、迟钝乃至冷酷。何况,你无论如何也放不开——最直接的担忧是:心脏受不了。

最后转念,没什么值得哭,说明生存状态尚可,亲人无恙,世间一切还能忍受,这难道不是最大的福气吗?

凡尘一瞥

母亲的旗袍

王 亚 凤

母亲一边低头做着手里的针线活,一边带着些许嗔怪、些许羞恼,给我讲了一些甜蜜温馨的事。母亲没有嫁错人,日子再艰难,父亲总视她若珍宝;母亲从来都是我心目中的大小姐,温雅有范。

怎么就回乡下了呢?母亲说是因为奶奶。父亲是长子,出去参加了工作,底下的弟弟妹妹还要抚养;父母成家后,长兄在宝鸡出生,一下子给奶奶的钱少了,奶奶就追了过去,闹着要父亲回乡务农,说是顶门的劳力呢!母亲只好跟着回了农村。母亲这样的人,在哪儿都是发光的。回到长安的母亲,个头高,会打篮球,带领妇女们务工、搞各类文体活动。父亲和母亲都参加过公社排练的样板戏,母亲演过《红灯记》,父亲演过“杨子荣”,在村里都是拔尖的人物。

于是,母亲一边守着自留地,一边捡起自

凡人心迹

粗人品茗

张 永 春

也许是我出身农村,过惯了粗衣粗食的日子,潜意识认为品茶属于文雅人的高雅事,这辈子是不怎么会沾边了。

小时候喝井水,工作后也没想到过泡杯茶。开始喝茶,大概是四十岁以后,觉得生活已经够平淡了,水可以带点滋味。遇到什么茶就喝什么茶,不分红绿黄白黑,差论等级和品质,只有好喝和不好喝的差别。

前一阵整理房间,翻出一个白色原木盒,是一盒福鼎白茶。盒子开口处贴一红色封条,写着“寿眉老白茶2005”毛笔字样。看了半天,才想起是2017年去福州时一个朋友送的,说不名贵,但是味道好,回来后我顺手一放就过去了五年。

拆开牛皮包装纸,只见一堆颜色深浅不同的褐色落叶,松散随意,杂乱无章,沾染着一身的江湖习气。粗梗大叶,叶脉清晰可见,像枯萎凋谢后随风飘进盒子一样。散发出一阵树叶清香,又带点中草药的味道,纯净质朴且淡雅。

第一次见,怎么也不敢把它归到高雅茶类。不过转念一想,人不可貌相,也许这放荡不羁的“寿眉”,是位坦然沉稳、深藏不露的高人。这么一想,就决定先泡杯茶看看再说。捏了点茶叶扔进杯子,水烧开后直接浇上去。十几片“落叶”,随水流上下翻转腾挪。开始没什么特别,随着“寿眉”一片片沉入杯中,水色加深,最后呈现出瑰丽琥珀色,深沉通透,带着岁月的沉淀和时间的洗礼。叶片也变成深褐色,群坐在杯底,像极了一群武林中功成

往事随想

多幸运我有个我们

宋 扬

夜深人静,我戴上耳机,听歌曲《这世界有那么多人》——“这世界有那么多人,多幸运我有个我们……”记忆之门裂开一道温暖缝隙,往事热流一般缓缓淌出……

母亲,你这辈子最骄傲的是生了我和妹妹。虽然我和妹妹考的都不是名牌大学,但在我们村,两个娃儿都成了“端铁饭碗”的,还是不多见的。你为人低调,唯挨邻居近的艳羨我带你到过云南、贵州、广西、重庆旅游时,你绝不藏着掖着。你是想证明,你的一儿一女是有出息、有孝心的。这是一种内心满足的外显——你觉得自己那些年吃的苦,都有了回报。你常把一句话挂在嘴边——“人啦,要先苦后甜!”

母亲,你是1949年生人,生过四个孩子。在我与妹妹之间,还有一个夭折了的三妹。大姐是早在我两岁时就离开了的。正是大姐的早逝让你和父亲对三妹的病情不敢有一丝怠慢,你们见势不妙,第一时间就把刚出生的三妹往县城的医院送。医院发生的事我一概不知,只记得你和父亲回来时,父亲哭丧着脸,你红肿着眼。你从蛇皮口袋里掏出两个新崭崭的搪瓷碗——父亲在县城买的,用来打医院食堂的饭。三妹没保住,留下两个搪瓷碗,你的脸色比搪瓷碗的绿还要深,深得让人窒息……

母亲,你每见一次碗,就流一次泪。父亲看不下去,把那两个搪瓷碗藏到柜子的最底层。直到四妹降生,家中又有了一新生命,父亲才翻出那两只搪瓷碗。碗依然新崭崭的,你一边流泪一边笑,在你看来,是否一只碗是三妹,一只碗是四妹?

母亲,你身上好像有使不完的劲儿。父亲在上海、深圳打工的那十来年,需要动扁担的农活,你绝不让我和妹妹做,只让我们帮着干一些手工活儿。“双抢”时,你实在忙不过来了,才让我们用小背篋帮着背一背。你心疼我们正长成的身体,不让我们挑担子,你是怕我们被担子压坏了,不长个儿吗?

母亲,我的同龄玩伴中,读完高中的没几人,能读上大学的仅两个。初中一毕业,他们就成为了家里的壮劳力,其中不乏

出关的绝顶高手,稳重内敛,气场逼人。杯口慢慢氤氲开来的热气,伴随着一种奇特的香味,犹如端午节时剥开了红枣蜜粽,枣子的甜香配上糯米的清香再混合进淡绿的粽叶香,沁人心脾。

平时喝茶,都是茶放凉,几口喝下似“牛饮”,当日,则小口慢啜;入口后,茶味醇和,清爽舒适,微微有股枣香,回味时细腻温和,余香绵绵。就像读张爱玲的小说,读时觉得言语冷静,文笔精美,读完后回味无穷。第二次续水后,汤色稍浅。随后的冲泡中,茶色渐淡,但每一泡都有独特之味,浅浅的花香、木头的清香、清淡的草药味……冲泡过叶片,确如寿星的眉毛一般。再到后来,其虽已味淡如水,但却有独特清醇甘甜之味,我久尝不腻,回味无穷。

与送茶朋友聊起这奇妙的“品茶之感”。他说,“寿眉”有“一年茶、三年药、七年宝”之说,存新茶、喝老茶;冲泡可达十次以上,之后还可再煮茶。听闻此,我又自责自己这个粗人暴殄天物,只泡三四次就倒掉了。

大道至简。仔细想想,看起来粗枝大叶的“寿眉”,就像来自山野的女子,不矫揉造作,清纯质朴,浑然天成。又如得道的智者,自带仙气,在时光的雕刻中平心静气地修行,却让靠近它的人都感觉到神清气爽。这么美好的东西,我这个粗人第一眼看成一堆落叶。可见世间好物,由内在带来的赏识珍惜,方才珍贵。

读书比我厉害的人。你和父亲看得远,发狠了要把我和妹妹都盘出来。为供我和妹妹读书,除了种自己吃的口粮,你夏天种生姜、生蘑菇,冬天栽莴笋、点土豆,一年四季忙忙碌碌。几乎每天,你天不见亮就出门,挑了蔬菜去附近几个乡镇集市售卖。听说县城生姜价格高,你又去了县城,来回四十公里地,都靠两只脚板。你吃了远比村里其他妇女多得多

的苦。夏天,忙完一天的活儿,鸡鸭进笼了,锅碗洗了,猪有了吃食不再嗷嗷叫了,一家人的衣服搭在晒坝的铁丝上开始滴滴答答滴水了,沐浴后的你才得空儿在电风扇前的圈椅上闭上眼睛吹风。这一天,你的双手伺候过一整担蔬菜,伺候过坚硬的粮食,伺候过乱跑的鸡鸭,伺候过沸腾的猪食,伺候过洗衣盆里浸满汗水的衣服,此时,你的手松弛下来,你太累了。你坐在圈椅里一动不动。此时,风是仆人。只有此时,你无忧无虑地享受风的伺候。就在劳累一天后,静静地吹吹风,于你而言,就是天大的满足。风,定格了你对幸福生活的最高想象。

母亲,在你身旁,我和妹妹对着电风扇飞转的叶片吹口哨。口哨声有金属质感,如钢丝震颤。那夜梦中,你变成了一棵老榆树,我和妹妹变成金甲虫,绕着树飞来飞去,挥着闪亮的翅膀……

母亲,你心善。冬腊月,近年关,没儿没女的孤寡老人拉下面子,提着蛇皮口袋挨家挨户“化米”,隔三岔五地,要来好几拨人。你知道他们苦,就算自己再招架不住,也要装上半搪瓷碗米打发他们。有时,你觉得给得太少,也会补上一句:“幺幺(二老爷……)对不住哈,我们手头也没好(多少)米了……”拿到手里的囫圇红红的,低了头,千恩万谢地走了。有时,外村甚至外乡的也来讨米,哪怕少给一点,你也从不让他们走空,更不会两扇木门砰地一关,让人老难堪地仁在屋外。你送“化米”老人出门的场景是留在我记忆里最难忘最温情的画面。

母亲,不知不觉中,你早已把爱、勤劳、善良的种子种在我的心间。这世界有那么多人,多幸运我有个我们……

洋红的、紫红的旗袍,丝绸的,我离开家门时你外婆给我准备的。”

哦,外婆,妈妈的妈妈。外婆曾迢迢而来,迈着小脚,每日辛劳地干着扯柴、烧火、去自留地地拔菜、给我们缝补烂了的衣裤鞋袜这样的杂活,陪着自己心爱的女儿,在我们家待了一个月。她也是慧丽温婉的一代闺秀,符合“母亲”这一伟大形象的完美想象。

旗袍呢?后来撕了,给两位姑姑做围巾,给哥哥做了风雪斗篷。还有八宝璎珞?“是的,那也是你外婆留给我的念想。”母亲轻描淡写,我不知八宝璎珞是什么样子,倒是把玩过仅剩的几枚银圆、几只造型古朴的老玉件,最后也不知踪踪。我不在意那些,我只愿再现母亲的青春。

每个母亲,都为了家庭、儿女操碎了心。去年春天,母亲走完了她的人生旅程,去了天国。

在清新明媚的五月天,我眯起眼睛,透过霞光,掠过摇曳的玫瑰,再次看到母亲。母亲穿着她洋红的、紫红的丝绸旗袍,戴着她母亲送的八宝璎珞,眉眼含笑,如若星辰,款款向我走来……

“什么样的衣裳呢?妈妈。”“那是几件